

# 南華大學進修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架構(106 學年度)29 學分

106 年 05 月 15 日南華大學 105 學年度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7 年 12 月 05 日南華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學門	領域	學分	備註	說明	執掌單位
生命涵養 1	正念靜坐	1	一上(1)或一下(1)		通識教育中心
通識基礎 10	中文閱讀與表達	4	一上(2)及一下(2)		通識教育中心
	英文、英聽	6	英文：一上(2) 及一下(2) 英聽：一上(1) 及一下(1)		語文教學中心
	體育	0	一、二年級上下學期每週 2 節		體育教學中心
通識核心 6	核心素養領域	6	強化全人素養、國際視野及當代文明	選習兩領域課程，至少各一門課程	通識教育中心
	中國經典領域		強化生命自覺相關中國經典		
	外國經典領域		強化生命自覺相關外國經典		
進階跨域 6	人文藝術領域	6	限管理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科技學院學生選修，至少修習 1 門課程，均強化領域就業素養		通識教育中心
	社會科學領域		限人文學院、藝術與設計學院、科技學院學生選修，至少修習 1 門課程，均強化領域就業素養		
	自然科學領域		限管理學院、人文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藝術與設計學院學生選修，至少修習 1 門課程，均強化領域就業素養		
通識應用課程 6	專業倫理領域	6	強化倫理省思與實踐	選習兩領域課程，至少各一門課程	各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
	創新與創業領域		強化實作，結合非正式課程		
	生命教育-身心靈成長領域		強化體驗、省思與實踐		
	應用外語領域		強化國際移動力	如備註 1	語文教學中心

備註 1：語文教學中心所開設之應用外語領域包含英語學門及第二外語學門，第二外語學門為全學年課程，需上、下學期皆修畢且及格者，方得計入第二外語學分，且上學期不及格者不得修習同一門課之下學期課程。

備註 2：進學班同學可自行參加成年禮儀式活動。